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豫农文〔2023〕163号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印发《“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农业农村局（农委），漯河市畜牧局，省级示范培育机构：

为贯彻落实省“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河南省人力资源品牌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推进“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建设，现将《“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建设实施方案

“豫农技工”是省“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重点打造的十个省级人力资源品牌之一，是我省“三农”领域重要的人力资源标识。为做好“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建设工作，现结合《河南省 2023 年职业农民技能培训持证工作实施方案》，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落实省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化“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大力推进职业农民技能培训持证工作，重点围绕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依托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建立“一站式”培训评价体系，大力推进农业从业者技能培训和评价，加快培养一支专业化、职业化、现代化的农业农村高素质技能人才队伍，树立“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省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二）目标任务

多部门协同，到 2025 年，每年完成培训 50 万人次，新增技

能人才 30 万人、高技能人才 5 万人。重点培育农作物生产、畜禽饲养、土壤肥料技术、农业技术指导、种苗繁育、动植物防疫、农机服务、农副林特产品加工等职业群。“豫农技工”品牌的知名度、认可度、美誉度明显提升，助推农业产业发展的效果显著增强。

二、重点工作

（一）围绕提高参训率和持证率建立农业从业者技能培训评价体系

支持承担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任务的培训机构开展“一站式”培训评价，面向参训学员，参照《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第一批农、林、牧、渔业生产及辅助人员职业评价规范的通知》（豫农文〔2022〕191号）有关产业（工种）要求，按照初、中、高 3 个等级进行考核评价，对合格者颁发相应等级的“河南省职业农民技能证书”。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申请用人单位评价机构备案，面向本企业职工以及产业链中下游合作社、家庭农场，自主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鼓励符合条件的涉农培训机构和社会评价机构积极参与农业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开展高等级职业技能评价。推动完善河南特色农业类职业（工种）的技能标准体系，规范考核和评价颁证，扩大技能评价工作的覆盖面，为更多的农业从业者提供服务。

（二）围绕“稳粮扩油”提升种植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

围绕水稻、小麦、玉米等主要粮食作物和大豆、花生等油料

生产，开展增产提质、防灾减损和重大病虫害防治等全生产周期技术技能培训，因地制宜开展蔬菜、果树等经济作物生产管理培训，提高种植业从业者的科学种植水平和产业发展能力。壮大农艺工、园艺工、食用菌生产工、中药材生产技术员等种植业职业技能人才队伍，全面保障我省粮食、油料和蔬菜等经济作物产品稳定供给。

（三）围绕畜禽水产品保供稳价提升养殖业人员职业技能

加强对牛羊养殖户和奶农培训，开展生猪养殖培训，推广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技术，提高养殖业从业者的生产供给能力和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壮大家畜饲养员、家禽饲养员、水生动物饲养工等养殖业职业技能人才队伍，促进畜禽水产业提高产能，保障畜禽水产品有效供给和价格稳定。

（四）围绕发展社会化服务提升农业生产辅助人员职业技能

加强良种识别、选购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培训，加大农机装备使用维修和机收减损技能培训，普及绿色种养、科学施肥用药、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减排固碳、生物育种与生物安全等专业知识，提高农业生产辅助人员职业技能水平。壮大农业技术员、农作物植保员、动物疫病防治员、水生物病害防治员、农机驾驶操作员等农业社会化服务职业技能人才队伍，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有机衔接。

（五）围绕高质量发展提升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人才职业技能

在蔬菜、水果及地方优势特色品种专题培训中，鼓励开设农

产品产地仓储保鲜实用技术和冷链物流运营管理等相关课程。有针对性地开展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农村电商等技能培训。重点培养农业经理人、农村电子商务师、冷链食品安全管理员等农村二三产业发展技能人才，提高农业产业化生产标准和从业人员素质，促进提升农业全产业链质量效益。

三、保障措施

(一) 构建高效协同机制

各地、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把“豫农技工”人力资源品牌建设作为推动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的重要抓手，纳入年度绩效管理评价。加强与人社、商务、住建、乡村振兴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条块结合、高效协同的工作推进机制，强化管理与服务合力，高质高效推进各项工作。

(二) 强化政策扶持激励

充分发挥职业技能评价政策导向，引导用人单位将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结果与岗位使用、薪资待遇相衔接。鼓励更多职业农民参训、持证，不断提高自身职业技能等级。鼓励农业从业者参加各类“双创”大赛、技能竞赛，晋升省级职业农民技师和高级技师。

(三) 注重宣传推介实效

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大力宣传职业农民培训持证工作成效。开设“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农业农村栏目，广泛宣传职业农民技能成才优秀典型，树立一批先进典型，鼓励农业从业者提升技能，营造重农爱农、崇尚技能的浓厚氛围。

主办：科教处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3年4月24日印发

